



安達產物特定地區除外責任附加條款

102.01.02 安達商字第 1020004 號函備查

【適用範圍】

第一條

本「安達產物特定地區除外責任附加條款」(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),得附加於本公司之「安達產物旅行平安保險」、「安達產物海外旅行綜合保險(個人保障型)」、「安達產物海外旅行平安保險」、「安達產物商務旅行團體傷害保險」、「安達產物海外旅行綜合保險(團體保障型)」或「安達產物海外突發疾病健康保險」(以下統稱本契約),構成本契約之一部份,始生效力。

【特定地區除外責任】

第二條

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,因自中華民國或第三地出境前往古巴、經古巴轉運、在古巴境內、或由古巴離境至入境中華民國或第三地前之期間,發生本契約所約定之保險事故,本公司不負給付各項保險金的責任,但被保險人非自願出入古巴者,不在此限。

【條款之適用】

第三條

本附加條款有關之約定與保險單條款、附著之要保書、批註及其他約定書牴觸時,以本附加條款之約定為準,其他未約定事項仍依保險單條款、附著之要保書、批註及其他約定書辦理。